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江苏飞鸽友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江苏飞鸽友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鸽友联”）于 2016 年 05 月 17 日经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推荐，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飞鸽友联；证券代码：837328。

通过与飞鸽友联的友好协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承接飞鸽友联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工作，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对飞鸽友联自挂牌以来的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同意承接飞鸽友联主办券商工作。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与飞鸽友联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2019 年 2 月 1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飞鸽友联出具了无异议函，前述协议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生效。

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2月 14日